



關於中國拘留李明哲聯合聲明與呼籲 TORONTO, APRIL 19, 2017

台灣人權工作者李明哲，於3月19日經澳門前往廣州，旋即失蹤。在他失蹤長達11天後，中國國台辦才公開表示，李明哲是因涉嫌「從事危害國家安全活動」而遭到中國國安單位拘留。中方至今仍未以官方管道回應李明哲所犯罪名及被拘留地點，並拒絕李妻(李淨瑜)前往探視李明哲。這不僅凸顯了中國對於人權的漠視，更違反了中台雙方的引渡協議。李明哲事件已引起國際關注及抗議，至今已有136團體連署聲援，包括自由之家(Freedom House)，人權觀察(Human Rights Watch)及國際人權聯盟(FIDH)等。

今天，我們有移民自台灣、香港及中國的加拿大人社區及人權團體，共同發表此聲明，表達對中國漠視人權的嚴正抗議，要求中國盡快讓李明哲重獲自由。我們呼籲中國政府尊重台灣人到訪中國的人身安全和基本人權。

中國以各種方式限制中國國民甚至是外國人的言論自由和人身自由。李明哲的遭遇並非第一次發生類似案例。此前，中國從香港綁架了李波；從泰國和柬埔寨非法遣回已獲得聯合國庇護的董廣平，姜野飛和桂民海；還從肯尼亞、馬來西亞和西班牙引渡台灣公民到中國等，一再違犯國際人權公約。

我們呼籲加拿大政府向中國表達對李明哲事件的關切。台灣和中國的和平關係，台灣海峽局勢的穩定，長期以來一直是加拿大政府公開的立場，也符合加拿大的利益。上面所提案例中已經有加拿大國民牽涉在內。加拿大政府應對李明哲的安危公開表示關切，以保證加拿大人的安全及領事保護權。

加拿大台灣同鄉會 Taiwanese Canadian Association

港加聯 Canada-Hong Kong Link

民主中國陣線 Federation for a Democratic China, Canada

加拿大台灣人權協會 Taiwanese Human Rights Association of Canada